

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18 年度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(一) 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本公司对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预测。

交易标的为借款及办公用房租金。

本次关联交易是根据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则的规定，结合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源科技”或“公司”）2018 年度日常经营需要，公司对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各项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预估，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累计人民币 21,602,780.00 元。

(二) 关联方关系概述

董利成先生为公司的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公司法定代表人，担任董事长职务；李景艳女士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担任董事、总经理职务；

(三) 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18 年 1 月 15 日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

了《关于公司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》，并提交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提交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时，董利成、李景艳作为关联方将回避表决。

(四)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不存在。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(一)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关联方姓名/名称	住所	企业类型	法定代表人
董利成	北京市昌平区陈家营西路珑原 17 号楼 1 单元 -1001	-	-
李景艳	北京市昌平区陈家营西路珑原 17 号楼 1 单元 -1001	-	-

(二)关联关系

董利成先生为公司的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公司法定代表人，担任董事长职务，持有公司 30,315,000 股股份，占股比例为 30.21%；李景艳女士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担任董事、总经理职务，持有公司 21,563,000 股股份，占股比例为 21.49%。

三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向董利成借款 10,000,000 元、向李景艳借款 10,000,000 元，向董利成、李景艳支付办公用房租金 1,602,780.00 元，共计 21,602,780.00 元。

四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(一)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租赁董利成、李景艳的办公场地遵循了平等、自愿、等价、有偿原则，交易价格未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公司关联方董利成、李景艳无偿向公司提供资金支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五、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必要性和真实意图

办公场地租赁，是公司正常开展业务的需要。公司关联方向公司提供借款以增加公司流动资金周转，对公司持续发展有积极影响及必要性。

（二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与关联方的办公场地租赁，依据市场价格结算，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，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。公司关联方向公司提供借款以增加公司流动资金周转，不收取利息，期限约定合理，有利于公司发展，不损害公司、股东及债权人的利益，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影响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月16日